

证券代码：000968 证券简称：蓝焰控股 公告编号：2022-038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及新增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15.86 亿元。因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本次拟新增 7 项交易共计 12,049.00 万元，调增 4 项交易共计 112.18 万元。其中包括向关联人采购货品 70.50 万元，销售产品、商品 8,910.00 万元，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500.00 万元，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 2,680.68 万元。本次调整及新增关联交易金额共计 12,161.18 万元，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调整后，本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为 17.08 亿元。

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

过了《关于调整及新增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参与该议案表决的 6 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关联董事翟慧兵先生、余孝民先生、王春雨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

(二) 预计调整及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原预计金额 | 新增及调增金额 | 新增及调增后预计金额 |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
|------------|----------------|-----------|--------------|----------|-----------|-----------|------------|------------|
| 向关联人购买材料 | 华新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 华新永和 | 货品采购 | 市场定价 | 19 | 70.5 | 89.5 | 15.66 |
| | | 华新数智 | | | 0 | | | |
| | 小计 | | | | 19.00 | 70.50 | 89.5 | 15.66 |
| 向关联销售产品、商品 | 华新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 国化燃气 | 煤层气销售 | 市场定价 | 0 | 7,000.00 | 7,000.00 | 0 |
| | 晋能控股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 昔阳祥云 | 煤层气销售 | 市场定价 | 0 | 1,900.00 | 1,900.00 | 942.69 |
| | 晋能控股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 晋圣矿业 | 电力销售 | 政府指导价 | 8 | 10.00 | 18.00 | 0 |
| | 小计 | | | | 8.00 | 8,910.00 | 8,918.00 | 942.69 |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 华新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 华新成气 | 工程施工 | 预算加签证 | 0 | 500.00 | 500.00 | 0 |
| | 小计 | | | | 0 | 500.00 | 500.00 | 0 |
|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 | 晋能控股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 年金理事会 | 网络、培训、代加工等服务 | 市场定价 | 0 | 2,675.68 | 2,775.68 | 800.40 |
| | | 山西煤层气(沁水) | | | 0 | | | |
| | | 素质提升中心 | | | 70 | | | |
| | | 通信公司 | | | 30 | | | |
| | 华远国际陆港集团有限公司 | 汇盛物流 | 运输服务 | 市场定价 | 0 | 5.00 | 5.00 | 0 |
| 小计 | | | | 100.00 | 2,680.68 | 2,780.68 | 800.40 | |
| 总计 | | | | 127.00 | 12,161.18 | 12,288.18 | 1,758.75 |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基本情况

1. 晋能控股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法人刘文彦，注册资本 360 亿元，注册地址为山西示范区南中环街 426 号山西国际金融中心 2 号楼，主

营煤炭的运输和销售；投资煤炭企业；煤焦科技开发、技术转让；煤层气投资；发电、输变电工程的技术咨询等。截至 2021 年末公司总资产 3,415.35 亿元，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170.43 亿元，利润总额 67.82 亿元，净利润 19.44 亿元。

2. 华远国际陆港集团有限公司：法人武强，注册资本 225.6 亿元，注册地址为山西示范区太原唐槐园区龙盛街 18 号 4 号楼 909 室，主营铁路、交通基础设施及能源项目投资和资产管理；铁路沿线货物仓储设施的建设与经营；资本运营、再担保业务（非金融类）等。截至 2021 年末公司总资产 1,301.21 亿元，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84.23 亿元，利润总额 8.01 亿元，净利润 2.90 亿元。

本次公告内其他关联人相关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二）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上述关联方与晋能控股装备制造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晋控装备”）同属山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控制，晋控装备为公司控股股东，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及其控制的公司（本公告列示关联方）依法存续，经营正常，具备履约及支付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关联交易内容：本次交易内容主要包括公司及子分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物品和设备、销售煤层气、向关联方提供及接受有关劳务业务。

定价原则及依据：物资设备采购、销售煤层气产品、劳务服务按照市场价格按月结算，电力销售按政府指导价执行，工程施工采用工程预算加签证方式确定价格，工程预算按有关定额标准、材料价格和取费标准确定，工程竣工时，根据签证形成结算价格。

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销售煤层气产品按月结算。工程施工、物资采购等其他业务按照合同或协议约定执行。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1. 公司所属诚安、西山、吕梁公司与华新永和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拟签订食品买卖合同，交易金额按合同约定执行。

2. 公司所属蓝焰煤层气公司与山西华新数智科技有限公司拟签订设备买卖合同，购置数据链路系统接入设备，交易金额按合同约定执行，质保期一年。

3. 公司所属蓝焰煤层气与山西国化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拟签订煤层气（管输）销售合同。供气地点为沁水县蓝焰公司郑庄北站，售气价格按合同约定执行，随国家天然气（煤层气）政策及物价部门调整，按月结算。

4. 公司所属漾泉公司与昔阳县祥云燃气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煤层气（管输）销售合同。煤层气交付点为漾泉公司祥云分输站，售气价格按合同约定执行，随国家天然气（煤层气）政策及物价部门调整，按月结算。

5. 公司所属蓝焰煤层气公司与山西晋煤集团晋圣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拟签订用电合同，以提供办公楼供电电源，电费按合同约定执行。

6. 公司所属沁盛公司与山西华新煤成气勘查开发有限公司拟签订煤层气勘查项目运行保障服务合同，主要针对山西省榆社东勘查区

煤层气勘查项目进行井下作业、资料录取等服务，以确保井场正常运行。合同价款按约定执行，总费用按实际发生工作量以及运行保障服务合同综合价结算。

7. 公司及所属蓝焰煤层气公司向晋能控股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年金理事会缴纳职工企业年金，按月结算。

8. 公司所属诚安公司与山西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沁水分公司签订煤层气代加工合同，公司负责向关联方供应管输煤层气，并由其代加工为 LNG，相关价格按合同约定执行，随煤层气价格政策调整或物价部门价格调整，按月结算。

9. 公司所属各子分公司与晋能控股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员工素质提升中心拟签订培训协议书，培训项目为安全培训取证项目，培训费用按合同约定执行。

10. 公司及所属各子分公司与晋能控股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通信分公司拟签订办公自动化业务协议，以保障公司生产、经营信息化管理需求，系统资源使用费按合同约定执行。

11. 公司所属诚安公司与晋城市汇盛物流有限公司签订货物运输合同，以负责承运公司天然气运输业务，运输价格按市场价结算。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日常经营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性的业务往来，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提升经营业绩，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严格遵循公平、公正、

公开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对公司当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具备可持续性特征，公司与各关联方的交易为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意见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之前，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提供的关于调整及新增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我们认为本次调整及新增的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对公司当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关联方产生依赖，未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我们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意将《关于调整及新增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经审阅有关材料，我们认为本次调整及新增的关联交易预计是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有助于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各项关联交易定价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当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三）董事会在表决此项关联交易提案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其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独立董事对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9日